

证券代码: 000503

证券简称: 海虹控股

公告编号: 2017-88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康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雪堂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24,928,205.33	1,492,269,915.26	-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59,619,745.29	1,421,998,579.03	-11.4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741,926.94	-36.14%	112,128,015.48	-2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461,202.13		-154,451,02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0,318,175.18		-143,946,39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09,702,313.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28		-0.17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28		-0.17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8%		-11.8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992.52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770,701.90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5,626.45	营业外收支净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12,451.24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股息收入及项目投资收益
合计	-10,504,631.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1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4%	249,345,593		质押	189,968,960
德清庆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9,122,343			
刘荣赠	境内自然人	0.85%	7,612,695			
汪铭泉	境内自然人	0.74%	6,650,000			
芜湖市全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6,467,414			
张毅	境内自然人	0.68%	6,078,178			
光大保德信基金—杭州银行—光大保德信—诗与远方海虹员工持股一期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5,871,627			
潘丽	境内自然人	0.65%	5,797,708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民森 H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4,832,500			
孙志英	境内自然人	0.51%	4,544,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49,345,593	人民币普通股	249,345,593
德清庆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22,343	人民币普通股	9,122,343
刘荣赠	7,612,695	人民币普通股	7,612,695
汪铭泉	6,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50,000
芜湖市全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467,414	人民币普通股	6,467,414
张毅	6,078,178	人民币普通股	6,078,178
光大保德信基金—杭州银行—光大保德信—诗与远方海虹员工持股一期资产管理计划	5,871,627	人民币普通股	5,871,627
潘丽	5,797,708	人民币普通股	5,797,708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民森H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832,500	人民币普通股	4,832,500
孙志英	4,5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44,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29,365,593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9,98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49,345,593 股； 刘荣赠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652,695 股外，还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6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612,695 股； 汪铭泉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00,0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6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650,000 股； 潘丽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00,0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497,708 股，实际合计持有 5,797,708 股； 孙志英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544,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7年9月底数据	2016年年底数据	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577,947,486.00	922,057,036.33	-37.32%	主要系本期收入下降、人员成本上升、战略投资款支付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360,707.89	116,110,715.39	-39.40%	主要系本期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预付款项	279,081,431.86	8,536,960.46	3169.10%	主要系支付战略投资款所致
应收利息	5,917,212.91	8,501,609.67	-30.40%	主要系收到应收利息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06,836.13	1,645,318.11	-44.88%	主要系未抵扣进项增值税减少所致
开发支出	82,759,215.51	6,613,650.22	1151.34%	主要系智能医疗及电子政务平台等项目开发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535,327.71	7,431,287.04	-38.97%	主要系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应付账款	829,215.82	1,584,932.59	-47.68%	主要系应付账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4,384,325.52	21,124,458.30	-31.91%	主要系应付职工薪酬支付所致
应交税费	27,154.81	16,106,334.88	-99.83%	主要系税款缴纳所致
长期借款	260,168.45	830,271.44	-68.66%	主要系长期借款偿还所致
少数所有者权益	-26,470,119.82	-8,821,410.03		主要系少数股东损失确认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17年9月底数据	2016年9月底数据	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税金及附加	649,999.24	2,915,457.32	-77.71%	主要系营改增税收政策所致
财务费用	5,585,113.31	-9,653,964.02		主要系本期贷款增加、去年同期收取较大资金占用费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677,954.80	1,716,731.29	-60.51%	主要系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344,378.21	-5,339,502.48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市值波动所致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8,604.52	-926,566.36		主要系中国通用同比盈利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3,928.42	6,745,962.96	-98.46%	主要系利润减少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4,451,022.98	-85,144,982.17		主要系传统医药电子商务及交易收入下降、医疗福利管理业务尚未形成规模收入而成本费用依旧维持高投入等原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042,151.98	-4,912,000.98		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原权益转入损益所致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969,962.74	13,349,151.18	-219.63%	主要系汇率变动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7年9月底数据	2016年9月底数据	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84,394.59	188,970,439.01	-84.40%	主要系去年同期收取战略投资款项较大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99,955.26	40,268,029.08	-48.35%	主要系去年税费较大本期缴纳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702,313.87	-258,826,393.64		主要系本期收入减少、人员成本上升、预付战略投资款较大所致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7,342,628.70	55,848,524.28	-33.14%	主要系上期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较大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67,444.80	3,123,151.73	-30.60%	主要系上期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较大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3,181.66	49,500,000.00	-98.96%	主要系去年投资武汉蓝星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	100.00%	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408,584.45	-479,103.76	29197.79%	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007,120.99	6,313,584.31	-416.89%	主要系人民币汇率变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p>一、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p> <p>公司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净额（指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不超过 250,000 万元（含 250,000 万元），拟用于实时智能审核平台建设项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获得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预案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p> <p>2016 年 12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 2016 年 12 月 8 日签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3577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3577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经公司及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认真研究、逐项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核查和回复，并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公开披露。</p> <p>目前，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该事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经与保荐机构沟通，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中止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查的申请》，申请中国证监会中止对《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查。2017 年 10</p>	2016 年 10 月 15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2017 年 02 月 18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2017 年 10 月 27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中止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核的公告》。

<p>月 2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第 163577 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申请。</p>		
<p>二、员工持股计划</p> <p>（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p> <p>为了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有效调动管理者和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于 2015 年 8 月推出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内容于 2015 年 12 月进行调整，并于 12 月下旬顺利实施。</p> <p>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委托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并计划认购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光大保德信-诗与远方海虹员工持股一期资产管理计划。光大保德信-诗与远方海虹员工持股一期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合计为 2 亿份，按照 1:1 的比例设立优先级份额和次级份额。主要投资范围为购买和持有海虹控股股票。公司控股股东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保证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资金本金、收益及员工自筹资金部分的安全。</p> <p>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光大保德信-诗与远方海虹员工持股一期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买入海虹控股股票 5,871,627 股，均价 34.058 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65%。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一年，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p> <p>（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p> <p>目前，因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开市起停牌，目前尚未复牌，因公司股票停牌以及停牌前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敏感期等因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无法在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6 个月之内完成购买。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p>	<p>2015 年 12 月 10 日</p> <p>2017 年 08 月 26 日</p>	<p>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关于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等相关公告。</p> <p>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编号为 2017-67 的《关于终止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p>
<p>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p> <p>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海虹控股，股票代码：000503）自 2017 年 5 月 11 日开市起停牌，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p> <p>本次重组的交易方式初步拟定为公司与国新（深圳）投资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成立合资公司或其他合作方式。旨在落实现有医保控费业务收费模式落地，扩大业务覆盖范围，推进重点地市项目签约。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北京益虹医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拟分别将所持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和 30% 的股权以协议价格人民币 7,639.25 万元及人民币 9,167.1 万元，共计人民币 16,806.35 万元转让给自然人王忠勇。王忠勇先生将以其自由资金或自筹资金支付股权转让款项。为配合公司未来集中精力发展 PBM 业务及大数据应用的整体战略规划，公司近期拟继续出售部分从事医药电子商务及交易业务的子公司股权，相关交易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初步拟订的交易方案有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发行股份和募集配套资金。本次重组的具体交易方式尚未最终确定，不排除根据交易进展进行调整的可能性。</p>	<p>2017 年 10 月 21 日</p> <p>2017 年 10 月 27 日</p>	<p>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82）</p> <p>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等相关公告。</p>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承诺所持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后方可开始减持：A、海虹控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 36 个月后；B、海虹控股连续三年经审计净利润同比增长率不低于 30% 后。触发上述初始减持条件后，中海恒承诺所持原非流通股股份如果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 24.50 元/股（该价格高于海虹控股上市以来经复权处理后的股价最高值 24.40 元。若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除权事项，对该价格进行相应除权处理）。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0 日实施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因此对中海恒减持价格进行相应除权处理，中海恒减持价格调整为不低于 20.42 元/股。	2006 年 05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贾岩燕、康健、李旭、上官永强、王培、朱剑林、李协林、肖琴、韩炜	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2、本人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	2016 年 10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康乔	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16年10月14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严格履行					

四、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	计入权益的累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变动损 益	计公允 价值变 动						
境内外 股票	00857	中国石 油股份	55,581, 705.98	公允价 值计量	57,906, 878.32	-8,135,5 43.37				-7,751,1 83.14	47,446, 162.61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自有 资金
境内外 股票	00267	中信股 份	9,490,9 86.02	公允价 值计量	9,929,0 40.20	385,073 .07				682,629 .47	9,876,0 59.09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自有 资金
境内外 股票	01919	中国远 洋	3,435,9 03.66	公允价 值计量	3,636,1 75.55	1,942,8 68.61				1,942,8 68.61	5,378,7 72.27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自有 资金
境内外 股票	00543	太平洋 网络	6,927,9 46.80	公允价 值计量	7,191,8 45.40	-2,135,4 05.14				-1,685,9 19.85	4,792,5 41.66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自有 资金
境内外 股票	01508	中国再 保险	1,135,3 15.57	公允价 值计量	1,185,0 44.31	-69,317. 40				-38,080. 30	1,065,9 98.17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自有 资金
境内外 股票	01898	中煤能 源	944,757 .28	公允价 值计量	987,536 .96	2,625.4 8				13,174. 18	947,382 .76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自有 资金
境内外 股票	06863	辉山乳 业	6,171,3 83.45	公允价 值计量	6,327,3 03.25	-5,326,6 97.95				-5,326,6 97.95	844,685 .50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自有 资金
境内外 股票	00905	环球大 通投资	17,087. 34	公允价 值计量	17,675. 48	-7,981.5 1				-7,981.5 1	9,105.8 3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自有 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
合计			83,705, 086.10	--	87,181, 499.47	-13,344, 378.21	0.00	0.00	0.00	-12,171, 190.49	70,360, 707.89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 披露日期			2011 年 08 月 23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 披露日期 (如有)			无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1 月 1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2017 年 1 月 1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17 年 02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2017 年 2 月 1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17 年 03 月 0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业务进展情况
2017 年 03 月 0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
2017 年 07 月 1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
2017 年 08 月 0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股票复牌时间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三季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